

秦皇岛市总工会

组字〔2023〕2号

秦皇岛市总工会 关于督促县级工会做好按期换届工作的 通知

各县（区）总工会：

按照《河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配齐县级工会主席及加强县级工会正常换届工作的通知》要求，即将换届的县级工会、已处于超期未换届状态的县级工会，务于2023年6月前全部完成换届工作。为落实好省总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县级工会换届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做好县级工会按期换届工作的重要意义。按照《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规定，地方工会代表大会每五年召开一次。工会的地方各级领导机关，是工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总工会委员会。坚持和健全工会的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制度，对于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实现工会组织的民主集中制，推进工会组织的群众化、民主化、法制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按时规范完成县级工会换届工作。要以“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为契机，主动向同级党委汇报，争取党委支持。在同级党委和上级工会的领导下，做好筹备和组织工作。市总工会

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孙宝旗明确要求，要严格落实省总工会通知精神，未按期换届的县级工会必须按时、规范完成换届工作。

三、建立每月进度汇报制度。省总工会印发了《全省县级工会换届和主席同级副职配备情况阶段统计表》，要求从1月至6月，每个月倒数第二个工作日上报各县级工会完成本级工会换届情况和主席同级副职配备情况。请各县区明确表格报送责任人，按时完成表格报送工作。

- 附件：1.《河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配齐县级工会主席及加强县级工会正常换届工作的通知》
2.《全省县级工会换届和主席同级副职配备情况阶段统计表》

秦皇岛市总工会

2023年2月2日

(市总工会联系人:陈静,联系电话: 3050334)

- 附件：1.《河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配齐县级工会主席及加强县级工会正常换届工作的通知》
2.《全省县级工会换届和主席同级副职配备情况阶段统计表》